

《辽宁省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实施办法》公开征求意见

无证照经营不配合调查拟罚万元以下

本报讯 辽沈晚报、聊沈客户端主任记者经森报道 有关部门调查核实无证无照经营,对拒不配合的单位和人员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没有明确规定的,可以责令配合检查并予以警告,仍不配合的可处10000元以下罚款。

日前,省政府法制办就《辽宁省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实施办法》公开征求意见(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可于10月30日前登录辽宁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政务外网(www.lnlaw.gov.cn)对征求意见稿提出意见。

征求意见稿提出,在本省行政区域内,有关部门查处无证无照经营适用本办法。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指定的场所和时间销售农副产品、日常生活用品等,或者个人利用自己的技能从事非许可便民劳务活动等,不属于无证无照经营。

所称指定场所是指本省行政区域内的早市、夜市、周末集市或周期性、季节性市场等。

征求意见稿明确无证经营行为包括:无须取得营业执照,依法取得许可即可从事相关事项经营,未取得许可便开展相关经营活动的;已取得营业执照未取得许可,从事相关许可事项经营的。

无照经营行为包括:未取得营业执照,从事非许可事项经营的;只取得工商登记前置许可而未取得营业执照,从事相关经营活动的。

无证且无照经营行为包括:未

取得许可和营业执照,从事相关工商登记前置许可事项经营的;未取得营业执照和许可,从事相关工商登记后置许可事项经营的。

无证经营、无证且无照经营由许可部门负责查处,无照经营由市场监管部门负责查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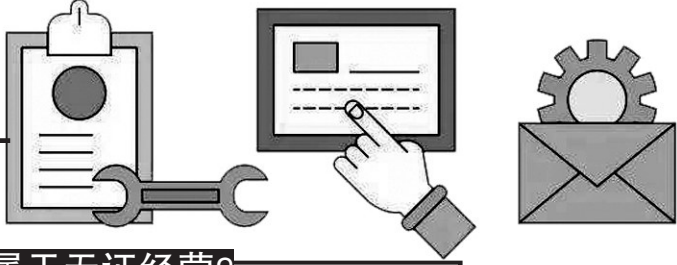
有关部门应当建立投诉举报受理机制,公开受理举报途径,对实名举报的应当告知处理结果。

有关部门对涉嫌无证无照经营进行调查核实过程中,可以依法现场检查、询问当事人、查阅和复制有关资料等,有关单位和人员应当配合。

有关部门调查核实无证无照经营,对拒不配合的单位和人员,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没有明确规定的,可以责令配合检查并予以警告,仍不配合的可处10000元以下罚款。

征求意见稿提到,有关部门查实无证无照经营后,除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外,以下情形可以减轻或免于处罚: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对无证经营作出处罚前,相关许可事项被取消或改为备案等其他管理方式的;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减轻或免于处罚的其他情形。

此外,有关部门应当引导具备办理证照条件、有继续经营意愿的无证无照经营者依法办理相应证照。有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哪些行为属于无证经营?

无须取得营业执照,依法取得许可即可从事相关事项经营,未取得许可便开展相关经营活动的;
已取得营业执照未取得许可,从事相关许可事项经营的。

哪些行为属于无照经营?

未取得营业执照,从事非许可事项经营的;
只取得工商登记前置许可而未取得营业执照,从事相关经营活动的。

哪些行为属于无证且无照经营?

未取得许可和营业执照,从事相关工商登记前置许可事项经营的;
未取得营业执照和许可,从事相关工商登记后置许可事项经营的。

哪些情形可减免处罚?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对无证经营作出处罚前,相关许可事项被取消或改为备案等其他管理方式的;
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减轻或免于处罚的其他情形。

哪些行为将受惩处?

有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名单

(2018年10月11日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一、决定免去孟庆海的辽宁省人民政府副省长职务。

二、决定任命卢柯为辽宁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三、决定免去姜小林的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厅长职务。

四、决定免去来鹤的辽宁省环境保护厅厅长职务。

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18年10月11日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一、任命吴廷飞、姜凤武为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二、任命许明为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

三、任命王宏为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四、任命李光为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一庭庭长、审判员。

五、任命常中彦为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三庭庭长,免去其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职务。

六、任命宋颖为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免去其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监督第二庭庭长职务。

七、任命贾娜为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免去其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职务。

八、任命赵伟为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免去其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三庭庭长职务。

九、任命马宝信为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监督第二庭庭长、审判员。

十、任命赵子军为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二庭庭长,免去其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三庭庭长职务。

十一、任命李应天为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三庭庭长,免去其辽宁

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二庭庭长职务。

十二、任命张祥福为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副庭长,免去其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二庭副庭长职务。

十三、免去柴学伟的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十四、免去邓妍的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十五、免去李晓林的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审判员职务。

十六、免去王海霞、朱海涛、鲍爱武、谭虹、刘陆陆的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十七、任命王立安为沈阳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

十八、任命姚志刚为沈阳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免去其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二庭庭长、审判员职务。

十九、任命胡光甲为沈阳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免去其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审判员职务。

二十、免去任文松、李隽秀、江成林、贾力、赵玉梅、宋永明的辽宁省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二十一、免去唐铁军的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辽宁自贸试验区沈阳片区再推15项证照分离改革

涉及医疗卫生、文化旅游、人才服务、投资建设、质量监督五方面

本报讯 辽沈晚报、聊沈客户端主任记者经森报道 辽宁自贸试验区沈阳片区再推出15项证照分离改革事项,涉及医疗卫生、文化旅游、人才服务、投资建设、质量监督5个重点方面。

辽宁自贸试验区沈阳片区持续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试点工作,在总结前期改革经验基础上,10月10日再推出15项证照分离改革事项,涉及医疗卫生、文化旅游、人才服务、投资建设、质量监督5

个重点方面。新增的改革事项主要采取告知承诺和优化服务两类举措施行,其中告知承诺10项、优化服务5项。

目前,这15项新增改革事项已在沈阳自贸片区及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阳辉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沈阳金融商贸开发区等协同发展的重点产业园区启动实施。

据悉,今年以来,沈阳片区全面落实沈阳市证照分离改革试点工作,取消3项行政许

可,25项行政许可通过审批改备案和实行告知承诺方式实现即时办理,65项行政许可办理的透明度和可预期性明显提升。截至9月底,沈阳片区及相关试点地区共办理相关行政许可事项501件,为服务对象送去实实在在的便利。

截至10月9日,沈阳片区累计新注册企业16193户,注册资本1755.9亿元。今年1月至7月,沈阳片区全口径税收同比增长78%。

双11快递高峰业务预计增两倍

本报讯 辽沈晚报、聊沈客户端记者王宏报道 近期出台的《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实施方案》提出,未来沈阳送快递的车辆将统一标识、尺寸等。今年会有部分快递公司实行全天候送件,晚上8点以后也可能送件上门,更多小区附近便利店成接收包裹驿站,快递员“抢人”大战已开始。

近日,记者从沈阳市邮政管理局了解到,《沈阳市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实施方案》已正式出

台。方案要求实施快递服务车辆统一编号、统一标识、统一尺寸,并进行登记备案,合理确定通行区域和时段,完善停靠、装卸、充电等设施。在确保消费者信息安全和寄递渠道安全的前提下,鼓励电子商务平台与快递企业、快递企业与公共服务平台之间数据交换共享。推广智能投递设施,支持传统信报箱改造也将陆续开展。明确绿色发展方向,鼓励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企业协同推动绿色发展,开展绿色包装试点,探索建立包

装回收和循环利用体系。双11高峰值可能会出现全市业务量增长200%的情况。预计今年年内收件高峰期是以11月12日为峰值的前后三天,派件高峰期以16日为峰值的前后三天。

沈阳多个快递企业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旺季前夕,各快递企业积极加强人员储备,包括分拣中心操作人员、网店快递员、客服人员等,还有部分快递企业在高峰期间全员支援一线。

辽新增50个重点实验室、38个工程中心

本报讯 辽沈晚报、辽沈客户端记者王琳报道 辽宁将新增50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和38个省级工程中心,其中34个重点实验室和13个工程中心位于沈阳,分别占全省批准总数的68%和34%。近日,辽宁省科技厅公布《2018年辽宁省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组建计划名单》。

新增的省级重点工程中心主要依托各类具有较高科技含量的企业,涉及领域包括种子工程、节能环保等10余个领域。

此次获批省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标志沈阳在该学科和技术研发领域在国内具有较强的基础和科研实力,对于扩大产业规模和影响力、加快科研成果产出和转化、形成并完善产业链条、辐射并带动上下游中小微企业快速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